

## “给住院婆婆吃泡面”、为博取流量谎称确诊肝癌…… 短视频摆拍怎么识别？



随着人们进入移动互联网时代，真假难辨、纷繁复杂的网络信息应运而生，以虚假摆拍为代表的网络不实信息问题也引发广泛关注。

日前，北京师范大学新闻传播学院发布了《网络不实信息治理研究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》），《报告》指出，针对以虚假摆拍为代表的网络不实信息，当短视频平台联合创作者对演绎虚构内容进行标识时，有助于网民区分虚假摆拍，有七成网民表示支持这一举措。

对于摆拍治理，有专家建议，预防与治理网络不实信息，需要多方共同努力，尤其是，创作者要对内容真实性负责，新闻媒体要做好事实核查。

超假，但总有人信

要讨论网络不实信息治理，首先要明确什么是网络不实信息。

网络不实信息是指互联网上不符合事实的各类信息，是各类社会问题在网络上的映射。社会生活的不确定性，为网络不实信息的产生和传播提供了温床。而新技术的快速发展，也为“造假”提供了新的工具。

《报告》基于55个网络不实信息案例分析发现，网络不实信息的形成与传播是部分创作者故意捏造、网络灰黑产推动、媒体把关不慎、网民辨别能力不足等多重原因所导致的。

从网络不实信息的形成、传播、接收过程来看，部分网民和自媒体创作者是网络不实信息的生产者与发布者。他们出于博关注或商业利益等原因，制造并散播网络不实信息，甚至衍生出网络黑灰产，专门利用人设剧本，骗取流量，不当牟利。比如，有一位500多万粉丝的大V博主，为了博取流量，谎称自己确诊肝癌，引发网友愤怒。

尤其需要注意的是，如果媒体在网络不实信息传播中被误导，把关不慎，可能会出现推波助澜的情况。例如，广东一网约车司机称，因等候女乘客7分钟，欲取消订单，被乘客投

诉，引发媒体关注，后来该视频被证实是摆拍。正如视频发布者事后所说：“没想到这个视频会被当成真的新闻”，部分媒体误将翻拍片段，当新闻事实报道，助推了虚假信息传播。

此外，在UGC（用户生成内容）时代，不实信息会在社交媒体平台以多元化的形式更广泛地传播，包括文字、图片、视频等。不实信息可能更感性、情绪化，更容易引起用户共鸣，传播速度更快。

《报告》发现，部分网民辨别信息真伪的能力不足，尤其是，中老年群体更容易被“虚假的生活知识”所误导，或在无意识状态下进行转发。有网友在“给住院婆婆吃泡面”事件中评论：“我看得出来是摆拍，但我爸妈看不出来，甚至还会共情生气，转到家族群里讨论。”

此外，信息在传播过程中存在损耗，容易带来传播偏差、理解偏差，从而导致网络不实信息。例如，一名安徽女网友在网上发布了订婚的视频，这本来是一件好事，但有网友在评论区造谣玩梗，说她是“8号技师”，被后来者当成真实信息，给她造成了巨大伤害。尽管后续当事人进行了辟谣，仍难以平息各种传言。

摆拍视频如何辨认？

摆拍视频有哪些特征？如何区分虚假摆拍与真实记录？《报告》指出，传统媒体时代，摆拍便已存在。虚假摆拍的本质是通过剧情演绎或不当剪辑等方式，制造虚假信息。摆拍的主体是网民与自媒体创作者，摆拍者往往利用虚假人设、情节、场景、道具，以第一人称视角，编造有冲突感的故事，从而达到不当获取流量，甚至变现的目的。他们擅长利用社会新闻故事原型，隐匿虚构意图，制造恐慌和焦虑等情绪，以获得观看者的认同与转发。

“就像是在电视剧开头或结尾的‘本故事纯属虚构，如有雷同实属巧合’，如果创作者能在虚构情节与剧情演绎中，加上‘虚构演绎，谨慎识别’之类的标识，或许可以帮助观看者区分虚构情节和现实生活。”《报告》负责人、北京师范大学教授喻国明结合《关于加强“自媒体”管理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指出，从源头出发，要求创作者添加“演绎”或“虚构”标识，或许是现阶段治理

网络不实信息严重损害公众的知情权，还会破坏平台的氛围，降低用户对平台的信任。针对网络不实信息，部分短视频平台已经建立起预警、分析、验真、标记、辟谣、拦截、提示的全链条治理机制，主动承担“把关人”责任。

除了摆拍之外，不实信息在互联网上还表现为伪慈善、假冒仿冒账号、技术造假等问题。《报告》发现，针对不同类型问题，短视频平台主动完善内容治理规范，系统治理网络不实信息。

网络不实信息治理是个复杂的系统性工程，仍面临识别难、核实难、反转多、跨平台辟谣难等问题。对此，《报告》建议，政府、媒体、平台、创作者、网民等社会各方发力，“一个都

摆拍最切实的手段。

对于虚假摆拍等网络不实信息，短视频平台提出“打标提示”的新治理可能，与创作者联合打标。2023年以来，短视频平台上线了“虚构”“演绎”等标识功能，要求并鼓励创作者主动声明创作意图。比如，抖音曾在去年3月发公告，要求创作者通过剧情演绎方式创作、发布虚构内容时，需在显著位置标注作品系演绎，避免作品被误解。对未注明“演绎”标识，又刻意利用虚假摆拍获取流量进行不当营销的账号，平台将从严处罚。

《报告》对100位短视频用户调研发现，七成受访者认为“演绎”“虚构”等标识，有助于他们判断视频内容真实性，从而降低转发虚假信息的意愿。喻国明认为，“演绎”“虚构”等标识，既是对优质内容创作者的保护，降低内容被误解的可能性，也有助于引导用户与平台，共同建立真实可信的内容生态。

不能少”，共同治理网络不实信息。

尤其值得关注的是，媒体承担着新闻事实把关人角色，在遏制网络不实信息传播方面大有可为。新闻媒体应该坚守真实的底线，做好事实核查，避免将网络片段当作新闻报道。此外，媒体还承担着辟谣角色，应及时发布官方信息，告知真相，平息谣言。

创作者应对发布内容的真实性负责，把握内容创作的边界与尺度，不能将社会敏感话题当作摆拍内容，不制造虚假信息。网民应提高信息甄别能力，不转发、不扩散未经证实的消息，及时举报虚假信息，共同参与真实可信的网络生态建设。

（据《南方都市报》）

网络不实信息如何治理？